

2020 年
开平市司法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平市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开平市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开平市司法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

(一)市司法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江门及开平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市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 承担统筹规划立规工作的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规规划和年度立规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规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规与改革部署相衔接的意见、措施。

3. 负责市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合法性审核，承办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各镇人民政府（办事处）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组织开展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全面清理工作。

4.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办事处、管委会）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向市政府申请的行政

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市政府的行政应诉事务，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市政府法律顾问事务，指导市政府各部门和下级政府的法律顾问工作。

5. 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监督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法治文化建设工作。指导调解工作。指导、监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6. 指导、监督刑罚执行、罪犯改造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7. 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负责的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工作。

8. 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公证和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9. 协助组织和指导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10. 负责本系统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按权限负责本系统有关审计工作。

11. 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12.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江门市司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3. 职能转变。

(1) 加强市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制审核和法制协调，推进律师、公证从业行为监管方式创新，健全监管标准和信用等制度体系，进一步取消、委托行政审批职权，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职业道德建设。

(2) 统筹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夯实公共法律服务网络、电话热线和实体平台基础，建成覆盖全市、事项齐全、共融互通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促进法律服务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打造覆盖城乡的“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发展。

(二) 市司法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政工办、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股、办公室、社区矫正工作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律师工作管理股、开平市法律援助处）、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市委依法治市办）、法制综合股（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

(三) 各镇、街道办事处均设立司法所，全市共设 15 个机构，司法所的职能是：

1. 协助基层政府开展依法管理工作和行政执法检查、监督工作；

2. 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工作，参与重大疑难民间纠纷调解工作；

3. 指导管理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4. 代表基层人民政府处理民间纠纷；
5. 组织开展普法宣传和法制教育工作；
6. 组织开展辖区内社区矫正工作和安置帮教工作；
7. 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8. 协办公证事务，代理诉讼或非诉讼事务；
9. 完成上级司法行政机关和基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有关工作。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开平市公职律师事务所（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广东省开平市公证处（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997.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22.54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15
		九、卫生健康支出	74.6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0.43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7.9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97.56	本年支出合计	2460.44
四、上级补助收入	291.5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结余	171.38		
收入总计	2460.44	支出总计	2460.4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49	0.00	5.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94	0.00	1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0	77.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90	77.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0	77.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所在列数据包含上年结转结余。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60.44	1518.4	942.04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22.54	1138.73	883.81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022.54	1138.73	883.81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049.06	104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02.70	0.00	202.7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81.20	0.00	81.2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392.00	0.00	392.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17.25	0.00	117.25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12.50	0.00	12.5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89.67	8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7.16	0.00	67.16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62	7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62	7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72	4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6	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4	2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43	0.00	20.43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43	0.00	20.43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49	0.00	5.49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94	0.00	14.9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0	7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90	7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0	77.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26.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43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08.64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15
		九、卫生健康支出	74.6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0.43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7.9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46.54	本年支出合计	2446.54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446.54	支出总计	2446.5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426.11	1518.40	907.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22.54	1138.73	883.81
20406 司法	2022.54	1138.73	883.81
2040601 行政运行	1049.06	1049.06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02.70	0.00	202.70
2040605 普法宣传	11.00	0.00	11.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81.20	0.00	81.20
2040607 法律援助	392.00	0.00	392.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17.25	0.00	117.25
2040612 法制建设	12.50	0.00	12.50
2040650 事业运行	89.67	89.67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3.26	0.00	53.2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80	0.00	37.8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7.80	0.00	37.8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7.80	0.00	37.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15	227.1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8.40	218.4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9.94	59.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39	107.3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06	51.06	0.00
20808 抚恤	3.74	3.74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74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62	74.6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62	74.6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72	42.7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6	3.26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64	28.6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0	77.9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90	77.9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0	77.9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518.4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67.19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19.80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2.14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72.83
[30102]津贴补贴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6.64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6.64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90.00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0.4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97.9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9.4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6.3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7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2.7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26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6.46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1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3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7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70.8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9.8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9.5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53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3.99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2.65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27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0.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9]福利费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7
[30229]福利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7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43.8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5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68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59.94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74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87.53	187.53	0.00	0.00
“三公”经费	12.99	12.99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9.00	9.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9.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99	3.99	0.00	0.00

注：“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0.43	0.00	20.4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43	0.00	20.4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	20.43	0.00	20.4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5.49	0.00	5.4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94	0.00	14.94

注：无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460.44万元，比上年增加500.26万元，增长25.52%，主要原因是人员数增加及专项经费预算增加，经费收入预算相应增加；支出预算2460.44万元，比上年增加500.26万元，增长25.52%，主要原因是人员数增加及专项经费预算支出增加，经费支出预算相应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2.9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安排出境业务，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3.9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87.5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03 万元，下降 6.9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用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55.5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33.67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21.83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967.68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1257.41 平方米，车辆 3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14.24 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0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2020 年本部门无项目需要进行预算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